

证券代码：873268

证券简称：升达股份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西安升达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5 月 18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李付生先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业务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法律文件的规定，符合《公司章程》中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6,800,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9.33%。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除上述董监高列席本次年度股东大会外，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也列席参加。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6,8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未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6,8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未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6,8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

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未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四) 审议通过《关于〈2022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6,8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未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五) 审议通过《关于〈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支持公司发展需要，董事会提议不进行利润分配，不派发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6,8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未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六)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议案

1. 议案内容：

续聘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

1 年。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6,8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未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 2023 年因业务需要，向关联方武汉奥德驰汽车部件有限公司采购产品，价值约 600 万元（不含税）。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6,8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因出席股东均为关联股东，故均不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2022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2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6,8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未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第二十八条“挂牌公司应当在公司章程中设置关于终止挂牌中投资者保护的专门条款，对主动终止挂牌和强制终止挂牌情形下的股东权益保护作出明确安排”的规定，公司拟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6,8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未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审议通过《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的议案〉》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 2022 年因业务发展需要，与关联方武汉聚丰达汽车有限公司签订《模具采购合同》，累计合同金额 8,031,619.5 元（含税）。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已完成采购 1,709,397.80 元，支付预付款 3,000,000.00 元，现对该项关联交易予以补充确认。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6,8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因出席股东均为关联股东，故均不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陕西永嘉信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王月、陈彤

(三) 结论性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合法；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均符合我国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西安升达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陕西永嘉信律师事务所关于西安升达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西安升达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22 日